

桃園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小組公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9 日

壹、主旨：桃園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國樂班鑑定通過名單

貳、依據：桃園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參、公告事項：

一、【七年級】錄取人數為【22】人

鑑定證號碼	鑑定證號碼	鑑定證號碼	鑑定證號碼
【113001】	【113002】	【113003】	【113004】
【113005】	【113006】	【113007】	【113008】
【113009】	【113010】	【113011】	【113012】
【113013】	【113014】	【113015】	【113017】
【113018】	【113019】	【113020】	【113021】
【113022】	【113023】		

二、錄取報到注意事項：

(一)錄取生請於 113 年 4 月 21 日(日)上午 9：00-11：00 攜帶**鑑定結果通知書**及**考生鑑定證**至福豐國中五樓國樂辦公室辦理報到。

(二)錄取生請於 113 年 4 月 21 日(日)18:00 前至下列網站填寫新生資料。

網址：<https://forms.gle/uWSc3LT9S9nRjEr68>

(三)制服套量時間為 113 年 4 月 27 日(六)上午 08：30-11：00 為確保校服尺寸量測的正確性，新生採實體到校套量與登記，將安排於本校川堂進行，請新生家長當天攜帶服裝訂購單並事先填妥訂購數量(服裝品項及價格請參閱訂購三聯單)，詳細說明請參閱新生校服訂購須知。

(四)113 學年度新生選樂器說明會將於 113 年 5 月 24 日(五)19:00 於福豐國中四樓演藝廳舉行，請家長務必撥冗出席。

(五)非設籍本市學生經錄取後，須於 113 年 8 月 1 日(四)前將戶籍遷至本市始能就讀。

